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

承辦人：陳瑤婷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61

傳真：02-27593361

電子信箱：edu_hse.17@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0930663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來函及活動簡章各1份 (10983627_1093066301_1_ATTACH1.pdf、
10983627_1093066301_1_ATTACH2.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辦理「109年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暨實務研習營」，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09年7月15日臺教資（六）字第1090099073A號函辦理。
- 二、有鑒於校園意外時有所聞，為協助學校做好安全衛生工作，加強自主管理及改善作為，以符合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教育部特辦理旨揭研習營，邀請勞動檢查機構，針對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介紹、勞動檢查方針、檢查重點內容、學校承攬管理等進行說明，並邀請大專校院分享校園災害應變及處理。
- 三、本次研習營內容簡述如下（簡章如附件）：
 - （一）參加對象：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理安全衛生業務相關人員。
 - （二）研習時間及地點：

景美女中 1090717



MTAA1096005851

- 1、第一場次：109年8月21日（星期五）假中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附設台中職業訓練中心。
- 2、第二場次：109年8月24日（星期一）假中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附設高雄職業訓練中心。
- 3、第三場次：109年8月28日（星期五）假中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附設台北職業訓練中心。

(三)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請至學校安全衛生資訊網 (<https://www.safelab.edu.tw/index.aspx>)，點選左列活動報名系統，依參與之場次點選報名，依報名先後，額滿為止。

(四)檢附教育部來函及研習營說明簡章各1份，如有相關疑問請洽教育部委託團隊中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李小姐及蘇小姐，電話：(02)23218195轉53及52。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含特教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

